证券代码：000985　　证券简称：大庆华科　　公告编号：2015024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庆华科	股票代码	0009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凡礼	李红梅	
电话	04596280287	04596280287	
传真	04596280287	04596280287	
电子信箱	dqhklhm@126.com	dqhklhm@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5,794,719.11	739,079,294.51	-4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61,840.75	18,415,690.50	-13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83,749.37	18,256,488.50	-14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35,849.92	93,550,858.35	-11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5	0.142	-138.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5	0.142	-138.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3.63%	-5.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8,386,358.58	635,076,424.08	-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9,506,859.00	501,926,555.13	-2.47%

（2）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09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大庆石油化工总厂	国有法人	39.34%	51,000,000	0		
中国石油林源炼油厂	国有法人	15.69%	20,339,700	0		
大庆高新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家	8.47%	10,980,900	0	质押	5,490,450
四川万丰商贸大厦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3,767,19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1,108,75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1,085,139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百度百发策略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796,817	0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563,07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490,29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420,48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大庆石油化工总厂和林源炼油厂同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全资企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四川万丰商贸大厦管理中心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78%；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67,199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3%；累计持有公司股票 3,767,199 股，累计持股比例为 2.91%。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全球金融危机影响仍未彻底消除，市场竞争激烈，外部环境复杂多变。在不利的情况下，董事会和管理层坚持规范运作，以安全生产为保障，以提质量、降成本为主线，积极做好生产经营工作。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40,579.47万元，实现净利润-716.18万元，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股净资产3.78元。总资产5.78亿元，资产负债率15.37%。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董事长：徐永宁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0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